

七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(非中小企业投标, 不需此件, 请删去“中小企业声明函”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 本公司参加安徽省商务厅的(2025年“加快培育外贸新动能 促进外贸高质量发展”专题培训项目)采购活动,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2025年“加快培育外贸新动能 促进外贸高质量发展”专题培训项目, 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; 承接企业为安徽省皖商通国际贸易服务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10人, 营业收入为199.5万元, 资产总额为78.46万元, 属于小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电子签章:

日

期: 2025.6.18



注: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, 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九、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

致：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安徽省商务厅

我单位同意评审结果公告中公示以下主要中标标的并承诺：谈判文件中所提供的主要中标标的均真实有效。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、隐瞒情况，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。

服务类	
名称	2025 年“加快培育外贸新动能 促进外贸高质量发展”专题培训项目
服务范围	安徽省商务厅 分区域分地市相对集中举办，覆盖全省 16 个市。响应标书中规定
服务要求	全年拟线下培训企业数不少于 1500 家、人数不少于 1700 人；线上学习不少于 50000 人次。响应标书中规定
服务时间	合同签订日起至 11 月底项目结束。计划 7-11 月实施培训，11 月底前完成培训。响应标书中规定
服务标准	通过开展专题培训，落实落细稳外贸支持政策；引导有潜力和意愿从事进出口的企业，帮助中小外贸企业主动应对国际贸易形势的变化，积极参与“徽动全球”出海行动，为安徽外贸大省涵养外贸主体资源。响应标书中规定

投标供应商（电子签章）：

日期：6.18.2025

备注：

- 1、表中所列内容为满足本项目要求的主要中标标的；
- 2、投标供应商提供以上承诺情况（含名称、服务范围、服务要求、服务时间、服务标准）；
- 3、本页《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》由供应商填写。